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生活適應輔導	一、加強推廣生活適應輔導班及活動，充實輔導內容、教材與教學方法，加強種子教師跨文化培訓，鼓勵家屬陪同參與。	內政部	陸委會 教育部 衛福部 勞動部 輔導會 地方政府	民政處	112 年 5 月-12 月開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鼓勵縣內新住民及其眷屬參加，本次參與學員共有 31 人(男 1 人、女 30 人)，課程時數共計 72 小時。	為推動轄內新住民生活輔導，提升其在台生活適應能力，使能順利適應我國生活環境，本府委由本縣公館鄉公館國民小學，於 112 年 5 月至 12 月開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共有 31 人參加，課程內容包含：生活適應、居留與定居、地方民俗風情、就業、衛生(含法定傳染疾病、防癌與愛滋防治)、子女教養、人身安全、基本權益(含消費者權益保護)、語言學習、性別平等與權益(含家暴防治)及電腦數位等課程，為期協助本縣之新住民及早適應多元文化之家庭及社會生活，進而與鄰里社區居民產生良好之互動，營造一祥和之多元文化生活。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二、提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相關諮詢資料服務窗口。	內政部	外交部 教育部 陸委會 衛福部 地方政府	民政處	本縣 18 鄉鎮市戶政事務所均設置新住民諮詢服務窗口，共計 18 個，112 年 7 至 12 月共計諮詢服務 420 件（人次），女：398 人次，男：22 人次。	本縣 18 鄉鎮市戶政事務所設置之新住民諮詢服務窗口，提供轄內新住民生活輔導及法律諮詢服務，包含社會福利、就業服務、國籍、護照、居留定居、戶政服務、全民健保等等資訊或轉介服務，112 年 7-12 月生活適應諮詢計 204 件，法律諮詢計 216 件，共計 420 件。
				社會處	設置苗栗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12 年 7-12 月提供電訪 691 人次（男 200 人次、女 491 人次）、家訪 316 人次（男 99 人次、女 217 人次）、個案服務 38 案（男 3 案、女 35 案）。	提供新住民相關生活適應輔導、福利諮詢服務、轉介服務等。
	三、強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功能，成為資訊溝通與服務傳遞平臺。	內政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本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7-12 月辦理情形如下： 一、個人支持服務方案 3 場，服務 177 人（女 170 人、男 7 人）。 二、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1 場，服務 42 人（男 3 人、女 39 人）。 三、社會支持服務方案 4 場、服務 130 人（男 8	邀請新住民服務相關單位參與，強化並整合各單位資源體系並設置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關懷訪視、個案管理服務，協助個人、家庭、社會、經濟及資訊支持服務。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人、女 122 人)。 四、資訊支持服務方案 5 場、服務 2,320 人(男 913 人、女 1,407 人)。 五、其他支持服務方案 5 場、服務 250 人(男 13 人次、女 237 人次)。	
	四、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提升對新住民服務之文化敏感度及品質。	各部會	地方政府	民政處	於 112 年 5 月 10 日及 6 月 7 日辦理 2 場次「多元文化講座」每場各 3 小時，共計 201 人(女 145 人、男 56 人)參訓，期使本縣新住民承辦人員增進專業知能，提升服務效能。	112 年度上半年辦理 2 場次多元文化講座，講授新住民相關議題，邀集各戶所、公所、本府教育處、社會處、本縣辦理新住民相關業務民間團體等承辦人共同參加，課程內容各 3 小時，期能增進大家的專業知能，提昇對多元文化相關議題之認識及敏感度，以落實照顧新住民之服務品質。
				社會處	112 年 7 月 12 日及 7 月 20 日於本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辦理「112 年度苗栗縣新住民輔導人員(含志工)教育訓練」，委由三義鄉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辦理，共計 64 人報名(男 9 人、女 55 人)參加。	為落實新住民各項服務工作並提升第一線承辦新住民服務人員及志工對多元文化敏感度及服務品質。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五、結合民間團體之資源，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發展地區性新住民服務措施，提供新住民社區化之服務據點及轉介服務，強化社區服務功能。	內政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地方政府	社會處	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有竹南鎮、三義鄉、公館鄉、通苑區，112 年 7-12 月共計服務 509 人（男 63 人，女 446 人）。	新住民社區據點透過諮詢、課程及關懷訪視過程，如發現非短期諮詢能解決之家庭，進行轉介服務，轉介新住民中心等單位。
	六、提供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及通譯服務。	法務部 內政部	地方政府	民政處	18 鄉鎮市戶政事務所設置新住民服務窗口，提供生活諮詢及法律諮詢。	本縣各戶政事務所均有設置新住民服務窗口，除協助新住民及其家屬辦理國籍業務或其他戶政相關服務並提供生活諮詢及法律諮詢(如:居留定居、全民健保、生育津貼、育兒補助、就業資訊、護照等等) 112 年度 7 至 12 月共計 420 件，其中無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案件。
				社會處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提供轉介法律諮詢服務計 10 人次(男 0 人次、女 10 人次)。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提供轉介法律諮詢服務。
	七、強化通譯人才培訓。	各機關	地方政府	社會處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業於 5-6 月間辦理「苗栗縣新住民輔導人員培訓專案計畫」，邀請司法、勞資、社政及衛政領域專業講師培訓新住民通譯人員專業倫	為擴充本縣通譯人才，以輔助並保障居住本縣外籍人士權益及營造本縣對外籍人士友善多元環境並提升通譯人員專業知能。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理及素質，共培訓 11 位合格通譯人員。	
	八、對設籍前新住民提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服務	地方政府		社會處	112 年度 7-12 月申請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 30 萬 6,400 元整，112 年 7-12 月共補助 1 人次(女性)，共計 4 萬 2,690 元整。	加強照顧新住民，協助遭逢特殊境遇之新住民解決生活困難，針對與本縣縣民辦理結婚登記之設籍前新住民符合特殊境遇之規定，並針對設籍前新住民，其家庭總收入按全家人口平均分配，每人每月未超過政府當年發布最低生活費用基準二點五倍及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一點五倍，且家庭財產未超過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一定金額，予以提供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托育津貼、傷病醫療費、法律訴訟費、返鄉往返機票費等補助。
醫療生育保健	一、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輔導 34 位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提供外籍與大陸及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相關資訊。
	二、提供周延之生育遺傳服務措施減免費用之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申請女性避孕器 1 案、結紮補助 5 案，計 6 案，共計 48,948 元整。	補助避孕器裝置及結紮費用。
	三、提供新住民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服務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提供設籍前未納健保者申請產前檢查補助計 24 案，補助金額共 20,964 元整。	新住民孕婦依產檢時程，攜帶相關文件資料至產檢機構，即可與國人享有相同的產檢福利服務措施。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助。					
	四、辦理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促進身心健康環境之建立，製作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規劃辦理醫療人員多元文化教育研習與活動。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1. 外籍配偶應建卡人數 22 人，已建卡人數為 22 人(男性 0 人、女性 22 人)，建卡完成率 100%。 2. 大陸配偶應建卡人數 12 人，已建卡人數為 12 人(男性 0 人、女性 12 人)，建卡完成率 100%。	1. 透過衛生所電訪、家訪或門診，推動新住民生育健康建卡管理，提供新住民婦女生育計畫、產前產後、生育保健、健康促進指導等相關衛教指導服務，有效掌握新住民健康狀況。 2. 提供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多國語版兒童健康手冊，透過本縣 6 家出生醫療院所發送。
保障就業權益	一、提供新住民就業服務，包含求職登記、就業諮詢、辦理就業促進研習及就業推介。	勞動部	地方政府	勞青處	一、現場徵才活動： 112 年度 7 至 12 月協助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所轄苗栗就業中心辦理現場徵才 7 場次，廠商數共計 142 家，提供 4,350 個職缺。截至 12 月底，參與人次約 2,992 人次。 二、就業促進課程： 112 年度辦理「特定暨弱勢對象就業促進服務計畫」規劃 8-10 月辦理 7 場次課程，預計 175 次，其中 2 場	一、現場徵才活動： 辦理徵才活動前透過網路、跑馬燈廣告、電視牆等方式廣為宣傳，希望有需求的新住民朋友可以踴躍參加。 二、就業促進課程： 本府為特定暨弱勢對象對就業市場及產業現況認識規劃辦理相關課程，課程皆轉知相關單位，並邀請就業中心現場提供就業諮詢服務。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尋職技巧及 DIY 課程」專為新住民朋友開設，其他場次皆鼓勵新住民朋友踴躍報名參加。	
	二、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	勞動部	地方政府	勞青處	一、照顧服務員專班計畫： 112 年度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 8 班，7 至 12 月開訓 1 班，開訓人數 35 人，含男性 11 人(14%)；女性 24 人(86%)，其中以新住民身份參訓者為 7 人(3%)。 二、辦理職前職業訓練： 112 年度辦理職前職業訓練 6 班，7 至 12 月開訓 3 班，開訓人數 79 人，含男性 15 人(19%)；女性 64 人(81%)，其中以新住民身份參訓者為 2 人(3%)。	一、照顧服務員專班計畫： 為培養失(待)業或在職勞工具備一技之長提升就業能力，辦理照服員職業訓練，並鼓勵特定對象(含外籍及陸港澳配偶)參訓，檢具相關證明文件訓練費用可全額補助，另一般身分補助 80%，並於結訓後 3 個月內進行就業輔導及追蹤。 二、辦理職前職業訓練： 為提升失業者專業技能促進其就業，並鼓勵特定對象(含外籍及陸港澳配偶)參訓，檢具相關證明文件訓練費用可全額補助，另一般身分補助 80%，並於結訓後 3 個月內進行就業輔導及追蹤。
	三、營造友善新住民職場環境以消除就業歧視。	勞動部	地方政府	勞青處	提供攜手直接聘僱聯合服務中心(DHSC)留在臺灣工作如此簡單，包含菲律賓語	為協助外國人認識勞動保險、銀行活動、工傷保險、商業保險等，加強保障外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100 份、印尼語 100 份、越南語 100 份、泰文 100 份，供新住民參閱。	國人在台工作勞動權益。
提升教育文化	一、加強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規劃，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辦理新住民識字班研習班 7 班，參與 87 人(男性 4 人，5%、女性 83 人，95%)。	通霄鎮、後龍鎮、大湖鄉等 3 鄉鎮市辦理，培育新住民具聽、說、讀、寫、算能力。
					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教師多元文化研習活動，共計 1 場次，70 人次參與(男性 33 人次，47.1%；女性 37 人次，52.9%)。	后庄國小於 7 至 12 月份舉辦新住民子女教育-教師多元文化研習活動，可增進教師輔導技術及實務能力。
	二、強化新住民家庭教育以提升其教育子女之知能，並將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納入家庭教育宣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辦理親職教育活動共 5 場次，259 人次參與(男性 94 人次，36.3%；女性 165 人次，63.7%)。	尖山國小等 5 校，7 至 12 月份辦理親職教育活動，經由親職教育研習，能協助新住民儘快適應本地的生活，並增進其親職教養等能力，以輔導子女適應在校生活，強化親職功能，促進學生身心健全。
				家庭教育中心	一、我和我的孩子親子幸福學於 7 至 12 月共計辦理 6 場次，503 人次參與(男性 239 人次，47%；女性 264 次，53%；其中新住民 10 人次，2%)。	一、以教育部研發之「我和我的孩子」數位教材之推廣並結合親子活動，加深加廣家庭教育課程之層面，讓家庭教育活動更多元化。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二、家庭展能計畫於 7 至 12 月共計辦理 7 場次，317 人次參與（男性 135 人次，43%；女性 182 人次，57%；其中新住民 12 人次，3.7%）。 三、結合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親職教育講座，並融入性別平等、網路使用、毒品防制等議題，7 月至 12 月共計 26 場次，1378 人次參與（男性 504 人次，36%；女性 874 人次，64%；其中新住民 59 人次佔 4.2%）。	二、透過學習型團體模式，增進家長親職教育知能，並透過團體分享與討論，建立優質健康家庭。運用繪本、影片及動手做等多元媒材規劃具吸引力之親職教育方案，協助家長了解幼兒發展並提升家長親職能力。 三、透過親職教育課程及相關議題等宣導，加強新住民家庭正向親職教養知能，以提升家庭效能。
	三、辦理新住民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以培養文化適應及生活所需之語文能力，並進一步作為進入各種學習管道，取得正式學歷之基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辦理新住民識字班研習班 7 班，參與 87 人（男性 4 人，5%、女性 83 人，95%）。	於通霄鎮、後龍鎮、大湖鄉等 3 鄉鎮市辦理，培育新住民具聽、說、讀、寫、算能力。
	四、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及補充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鼓勵新住民識字班開單位講師參加教育部辦理	112 年度開辦新住民識字班 7 班，教材提供新住民認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教材研發，並將教材上網資源分享，以提升教學品質。				「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班」。 使用教育部編印教材「成人基本識字教材」。	讀、識字、新住民權益、健康、人際關係、婚姻及親子教養等內容，幫助新住民適應台灣生活能力。
	五、補助地方政府成立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家庭教育活動或多元文化學習課程等相關學習課程，提供近便性學習。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海寶國小、五穀國小、中山國小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多元文化相關活動，共計 38 場次，計 649 人次參與(男性 263 人，41%；女性 386 人，59%)。	藉由多元文化學習活動，強化家庭教育的重要性，培力新住民提升自我能力，並建立正確的教養觀念，建構支持扶助系統，進而新住民可回饋社會。
	六、結合地方政府與學校特色，於寒暑假辦理東南亞語言樂學計畫，鼓勵學生學習及體驗東南亞語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辦理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共計 6 場次，112 人次參與(男性 49 人次，43.8%；女性 63 人次，56.2%)。	後龍國小等 5 校於 7 至 12 月份辦理新住民主題式樂學營隊教學活動，使學生由母國生活的知識出發，進而激起學習樂趣，探究更廣的範疇。
	七、編製新住民語文學習內容教科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參與新住民語文實體課程、遠距課程及語文樂學之學生共計 339 人受惠(男性 152 人，44.8%；女性 187 人，55.2%)。	目前有關新住民語文相關學習內容之教科書，本縣皆是使用國教署發行之版本，於辦理新住民語文課程、遠距課程及語文樂學等計畫，皆是使用上述版本進行教學。
	八、對新住民及其子女頒發獎助學金，鼓勵積極努力向學。	內政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本縣共計 38 位(男性 16 人，42.1%；女性 22 人，57.9%)獲頒獎助學金，此次獎助學金，僅針對本縣新住民身份學生進行統計。	本縣為獎勵就讀中等以上學校之清寒優秀學生，特立「苗栗縣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發給辦法」，頒發獎助學金，鼓勵學子積極努力向學。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協助子女教養	一、將新住民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出生共計 58 人，男性 34 人(59%)，女性 24 人(41%)並納入嬰幼兒健康管理服務對象。	納入健康管理服務對象。
	二、加強辦理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工作。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辦理兒童發展篩檢，共 281 篩檢人次，男性 152 人次(54%)、女性 129 人次(46%)。	衛生所利用預防注射時段及社區宣導，運用台北市學齡前兒童發展檢核表進行 0-3 歲檢核。
	三、對有發展遲緩之新住民子女，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衛福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一、兒童發展通報轉介中心： (一)共計受理新增通報 34 案(男：女=22：12)。 (二)個案年齡分布及確診情形如下： 3 歲以下 18 案，3 歲以上 16 案。 (三)確診情形：26 案領有發展遲緩證明，另有 8 案未取得確診。 二、3 區兒童早期療育個案管理中心總服務案量計 112 案為新住民子女(男：女=69：43)。	辦理新住民發展遲緩兒童之通報轉介及個案管理服務。
	四、加強輔導新住民子女之語言及社會文化學習，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一、辦理輔導活動-小團體活動，計有 28 場，80 人次參與(男性 26 人次，32.5%；女性 54 人次，67.5%)。	一、文華國小等 5 校於 7 至 12 月辦理輔導活動，對適應困難之學生或瀕臨行為偏差的學生進行專業輔導諮商，協助學生培養正確的自我觀念、人際關係，以降低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二、辦理親職教育活動共 5 場次，259 人次參與（男性 94 人次，36.3%；女性 165 人次，63.7%）。 三、辦理華語文學習扶助課程共計 13 人參與（男性 8 人，61.5%；女性 5 人，38.5%）。	情緒困擾，培養健全人格，達到適性發展。 二、尖山國小等 5 校，7 至 12 月份辦理親職教育活動，經由親職教育研習，能協助新住民儘快適應本地的生活，並增進其親職教養等能力，以輔導子女適應在校生活，強化親職功能，促進學生身心健全。 三、內灣國小等 9 校於 7 至 12 月申辦華語文學習扶助課程，課程內容：華語識字聽說讀寫，加強新住民子女華語文能力。
	五、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養。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教師多元文化研習活動，共計 1 場次，70 人次參與（男性 33 人次，47.1%；女性 37 人次，52.9%）。	后庄國小於 7 至 12 月份舉辦新住民子女教育-教師多元文化研習活動，可增進教師輔導技術及實務能力。
	六、辦理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比賽，促進親子共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無	此項目為各地方政府輪流辦理。
	七、提供新住民兒少高關懷學生及跨國銜轉學生之協處情形	教育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辦理華語文學習扶助課程共計 13 人參與（男性 8 人，61.5%；女性	內灣國小等 9 校於 7 至 12 月申辦華語文學習扶助課程，課程內容：華語識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與脆弱家庭訪視服務。			社會處	5 人，38.5%)。 脆弱家庭處遇服務共計受理新增通報案(男性：女性=10：12)，由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社工員提供關懷訪視 132 人次、物資發放 18 人次。	字聽說讀寫，加強新住民子女華語文能力。 辦理脆弱家庭關懷輔導處遇服務。
人身安全保護	一、整合相關服務資源，加強受暴新住民之保護扶助措施及通譯服務。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社會處	受理通報 30 案(30 女、0 男)新住民家暴事件。	依據社工處遇評估後，提供受暴新住民醫療、心理復健、律師、緊急生活扶助、子女教育、安置及房屋租金等費用。
	二、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相關人員，應加強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訓練。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社會處 警察局	依據衛生福利部函頒之家庭暴力防治社工人員訓練計畫訂定課程內容，於下半年度辦理 4 場次，計 18 小時之專業訓練。 112 年 2 月 24 日辦理苗栗縣 112 年度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教育訓練，參加人員包括婦幼隊承辦	一、透過社會工作人員助人倫理與覺察課程-社會工作者的權力與界限之自我覺察，協助社工員成為一個具備助人倫理觀點與覺察能力的助人工作者。 二、透過社工員自我覺察與照顧課程，讓社工員藉由作畫的歷程，覺察生命經驗及認識自我情緒。 強化第一線服務人員家庭暴力防治及多元文化認知；重點對於新修正「TIPVDA 親密關係暴力危險評估量表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人、家防官、社區家防官等共計 53 人，其中男 41 人，女 12 人。	2.0」填報，進而提升整體危險評估之穩定與效度，對篩檢評估為高危機個案對象，運用網絡統合力量，有效輔導與約制，避免家庭暴力行為再發生。
	三、加強受暴新住民緊急救援措施，並積極協助其處理相關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	內政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針對家暴受暴新住民，112 年 7 月至 12 月期間提供緊急庇護安置個案計 0 案。	依據案主需求暨社工評估，提供緊急庇護安置。
	四、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一、針對轄內社區，辦理 91 場次社區防暴宣導，計 4,977 人次受益(男 2,372、女 2,605)。 二、本縣新住民人身安全宣導： (一)112 年 7 月 6 日於苗栗市榮服處辦理「榮民、愛與關懷暨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及幸福家庭表揚，-新住民人身安全與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暨性別平等」宣導活動共計 90 人次受益。 (二)112 年 8 月 1、5、8 日於西湖鄉、三灣鄉、苗	一、為落實「零暴力、零容忍」社區意識，本府結合社區發展協會針對縣內一般民眾進行初級預防推廣，以建構及營造安全婦幼環境。 二、為有效防範家庭暴力及性侵害發生率，結合各類大型活動進行宣導，積極與相關單位合作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另提供遭逢家庭暴力或性侵害事件之新住民及其子女相關資源連結服務，整合相關資源，以落實保護被害人權益，提升服務品質及效益。本案專業人員與縣內新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栗市社區活動中心辦理「112 年度新住民關懷培力及性別平等宣導講座 Home 不分你我－習俗文化篇」，宣導新住民人身安全，共計 350 人次受益。 (三) 112 年 8 月 19 日於苑裡鎮苑港漁港社區活動中心辦理「112 年海洋音樂季，宣導新住民人身安全，共計 2,600 人次受益。 (四) 112 年 9 月 9、14、22、24、26 日於後龍鎮、通霄鎮、公館鄉、獅潭鄉、西湖鄉等社區活動中心辦理「新住民家庭教育及法令宣導」宣導新住民人身安全，共計 540 人次受益。 (五) 112 年 10 月 21 日於竹南運動公園辦理「苗栗縣 112 年志工大會師暨績優志工頒獎典禮」，設攤宣導新住民人身安全，共計 1,700 人次受益。 (六) 112 年 10 月 24 日於銅鑼鄉等社區活動中心辦	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網絡單位密切合作，積極協助受暴或性侵害之新住民個案申請保護扶助補助，讓更多縣內新住民了解人身安全及家庭暴力防治之概念，能以預防性思維提供新住民對人身安全保護有更深刻的認識，俾利達到預防性新住民人身安全保護。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理「新住民家庭教育及法令宣導」宣導新住民人身安全，共計 40 人次受益。 (七)112 年 11 月 4 日於後龍鎮溪洲社區移民節活動「112 年移民節暨國際移民日活動-田間煙窯趣」活動。」宣導新住民人身安全，共計 600 人次受益。 7-12 月合計辦理 13 場次宣導新住民人身安全，共 5,920 人次受益。	
落實觀念宣導	一、運用各種行銷管道，協助宣導國人相互尊重、理解、欣賞、關懷、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並鼓勵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	各部會	地方政府	行政處	一、利用縣府架設的全球資訊網資源協助審核各單位新聞並發布刊登，並請縣轄內媒體協助刊登，讓更多民眾閱覽。 二、本中心成立「苗栗縣政府 LINE@」除協助縣府各單位發布最新訊息及新聞外，也有效協助新住民資訊的宣導。 三、「新住民姊妹回娘家」參與人數 186 人。 四、「新住民關懷培力及性別平	一、協助發布「112 年移民節暨國際移民日活動新住民齊聚一堂體驗田間煙窯樂趣」等 13 則新聞，除張貼於苗栗縣政府全球資訊網外，並提供媒體參採報導。 二、協助中國時報、民眾日報、中華日報、新生報等刊登「苗國際移民日田間煙窯趣」等 5 則新聞 (8/15.9/5.10/3.10/16.11/11)。 三、協助苗栗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拍攝「新住民姊妹回娘家」、「新住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等活動 學校沒教的事男女性福別害羞」參與人數 39 人。 五、113 年選舉圖卡(含中、印、越、泰四國語言)-苗栗縣政府全球資訊網、苗栗縣政府 LINE@、縣轄有線電視收視戶。	民關懷培力及性別平等活動 學校沒教的事男女性福別害羞」，並製作成影片上傳 YouTube 及苗栗縣政府全球資訊網。 四、結合苗栗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拍攝 113 年選舉圖卡(含中、印、越、泰四國語言)並發布於苗栗縣政府全球資訊網、苗栗縣政府 LINE@、縣轄有線電視公益託播。
	二、推動社區或民間團體舉辦多元文化相關活動，鼓勵學生與一般民眾參與，促使積極接納新住民，並使國人建立族群平等與相互尊重接納之觀念。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一、海寶國小、五穀國小、中山國小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多元文化相關活動，共計 38 場次，計 649 人次參與(男性 263 人，41%；女性 386 人，59%)。 二、辦理多元文化或國際日活動，共計 7 場，784 人次參與(男性 358 人次，	一、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相關活動及課程，推展族群融合教育理念、尊重多元文化之價值與差異，整合教育資源，共謀教育願景，培養健全國民，提升新住民家庭優勢競爭力的理念，規劃適性的課程作為落實教育資源合理分配、維護社會公平正義原則，具體實施因應個別差異、因材施教等適性教育，協助新住民家庭適性發展之方針。 二、中山國小等 4 校於 7 至 12 月辦理多元文化或國際日活動，增進新住民自我認同適應力

苗栗縣政府 112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家庭 教育 中心	45.7%；女性 426 人次，54.3%)。 112 年 8 月 27 日 辦理本縣祖父母 節活動，結合學 校、社區及新住 民家庭服務中心 共同設攤提供服 務並邀請舞蹈團 表演，建立國人 平等相互尊重。 本次活動參與共 計 403 人，女性 178 人、男性 225 人。	並促進學生對多元 文化的認識與尊 重。 祖父母節邀請新住 民家庭一同參與， 並設計多元文化活 動，鼓勵親子一起 共學同樂，促進族 群平等與相互尊重 接納之觀念。